

淡江大學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教學計畫表

課程名稱	教育概論	授課 教師	黃儒傑 Ju-chieh Huang
	INTRODUCTION TO EDUCATION		
開課系級	中等學程一 A	開課 資料	必修 單學期 2學分
	TDQBB1A		
學系(門)教育目標			
<p>一、豐富的博雅知識。</p> <p>二、高度的專業教學技能。</p> <p>三、精熟教學內容。</p> <p>四、精通的資訊科技素養。</p> <p>五、對於未來社會發展的適應性佳。</p>			
學生基本能力			
<p>A. 學科教學能力。</p> <p>B. 教學及教材設計能力。</p> <p>C. 學習評量能力。</p> <p>D. 應用科技能力。</p> <p>E. 班級經營能力。</p> <p>F. 學生輔導能力。</p> <p>G. 人文關懷能力。</p> <p>H. 專業省思能力。</p>			
課程簡介	本課程包括教育史、教育哲學、教育心理與輔導、教育社會學、教育行政、課程與教學等之基礎理論的概述，並且有助於培養教育專業能力		
	This course is designed to explore the common fundamental theories in the education . The content includes educational history, educational philosophy, educational psychology, educational sociology etc.		

本課程教學目標與目標層級、學生基本能力相關性

一、目標層級(選填):

- (一)「認知」(Cognitive 簡稱C)領域:C1 記憶、C2 瞭解、C3 應用、C4 分析、C5 評鑑、C6 創造
- (二)「技能」(Psychomotor 簡稱P)領域:P1 模仿、P2 機械反應、P3 獨立操作、P4 聯結操作、P5 自動化、P6 創作
- (三)「情意」(Affective 簡稱A)領域:A1 接受、A2 反應、A3 重視、A4 組織、A5 內化、A6 實踐

二、教學目標與「目標層級」、「學生基本能力」之相關性:

- (一)請先將課程教學目標分別對應前述之「認知」、「技能」與「情意」的各目標層級，惟單項教學目標僅能對應C、P、A其中一項。
- (二)若對應「目標層級」有1~6之多項時，僅填列最高層級即可(例如：認知「目標層級」對應為C3、C5、C6項時，只需填列C6即可，技能與情意目標層級亦同)。
- (三)再依據所訂各項教學目標分別對應該系「學生基本能力」。單項教學目標若對應「學生基本能力」有多項時，則可填列多項「學生基本能力」(例如：「學生基本能力」可對應A、AD、BEF時，則均填列)。

序號	教學目標(中文)	教學目標(英文)	相關性	
			目標層級	學生基本能力
1	1.能了解教育基礎理論的重要概念	1.To understand the important concepts of educational theories	C4	ABGH
2	2.能培養良好的教育專業能力	to develop the good professional ability of education	P3	BEFGH
3	3.能培養良好的教師專業態度	to develop the good professional attitude of teachers	A3	FGH

教學目標之教學策略與評量方法

序號	教學目標	教學策略	評量方法
1	1.能了解教育基礎理論的重要概念	課堂講授、分組討論	報告、討論、期中考
2	2.能培養良好的教育專業能力	課堂講授、分組討論	出席率、報告、討論、期中考
3	3.能培養良好的教師專業態度	課堂講授、分組討論	出席率、報告、討論、期中考

授課進度表

週次	日期	內容 (Subject/Topics)	備註
1	09/13	課程介紹	
2	09/20	教育的基本概念	
3	09/27	教育的理論基礎	
4	10/04	教育的歷史發展	

5	10/11	教育的對象--學生	
6	10/18	教育的施教者--教師	
7	10/25	教育的實施場所--學校	
8	11/01	教育的內容--課程	
9	11/08	教育的方法--教學和評量、期中分組報告	
10	11/15	期中考試週	
11	11/22	教育的方法--訓育和輔導	
12	11/29	教育行政的組織	
13	12/06	學校教育的制度	
14	12/13	教育的革新與展望	
15	12/20	教育議題辯論（一）：採奧瑞岡式辯論，分為正方、反方、裁判、	
16	12/27	教育議題辯論（二）：採奧瑞岡式辯論，分為正方、反方、裁判、	
17	01/03	教育議題辯論（三）：採奧瑞岡式辯論，分為正方、反方、裁判、	
18	01/10	期末考試週	
修課應注意事項			
教學設備		電腦、投影機	
教材課本		吳清山(民95)。教育概論。台北：五南。	
參考書籍		吳清山(民95)。教育概論。台北：五南。	
批改作業篇數		篇（本欄位僅適用於所授課程需批改作業之課程教師填寫）	
學期成績計算方式		◆平時考成績：40.0 % ◆期中考成績：30.0 % ◆期末考成績：30.0 % ◆作業成績： % ◆其他〈 〉： %	

備考	<p>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網址：http://info.ais.tku.edu.tw/csp 或由教務處首頁〈網址：http://www.acad.tku.edu.tw/index.asp/〉教務資訊「教學計畫表管理系統」進入。</p> <p>※非法影印是違法的行為。請使用正版教科書，勿非法影印他人著作，以免觸法。</p>
----	---